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 年 2 月 26 日，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海通讯”）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 2015 年度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额预计为 6,235.11 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发现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商誉存在减值迹象，需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主要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商誉，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 6,235.11 万元，其中计提坏账准备 276.08 万元、存货减值准备 3,472.48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 3,038.71 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合并报表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将减少 4,394.02 元，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将减少 4,394.02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数额和原因说明

（一）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依据、方法和原因说明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应收款项当中的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单独测试无特别风险的不计提。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对单个往来单位或个人余额小于 100 万元但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按照应收款项余额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本期末，公司按照账龄分析法并结合个别分析认定法，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方法和原因说明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期末，公司对原材料、半成品、发出商品和工程施工等存货情况进行清查后，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商誉减值准备计提依据、方法和原因说明

公司商誉系公司于以前年度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资产负债表日，公司管理层评估产生商誉的现金产出单元的可收回金额，以决定是否对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011 年 12 月 8 日，公司通过子公司广东日海通信工程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日海

通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海通服”）以自有资金 800 万元对新疆日海卓远通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卓远”）增资，取得新疆卓远 51%的股权，同时形成商誉 302.63 万元，新疆卓远于 2012 年 3 月 31 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2012 年 3 月 28 日，公司通过子公司日海通服以自有资金 3,978 万元受让安徽浩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拥有的安徽省国维通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国维”）51%的股权，同时形成商誉 2,285.29 万元，安徽国维于 2012 年 3 月 31 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2012 年 2 月 22 日，公司通过子公司日海通服以自有资金 1,097 万元受让武汉嘉瑞德通信有限公司拥有的武汉日海光孚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光孚”）51%的股权，同时形成商誉 250.69 万元，武汉光孚于 2012 年 3 月 31 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2013 年 1 月 21 日，公司通过子公司日海通服以自有资金 1,377 万元受让云南博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拥有的云南和坤通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和坤”）51%的股权，同时形成商誉 702.84 万元，云南和坤于 2013 年 2 月 28 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由于新疆卓远、安徽国维、武汉光孚、云南和坤的经营业绩未达预期，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对上述由于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增资新疆卓远形成的商誉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51.31 万元，对收购安徽国维形成的商誉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285.29 万元，对收购武汉光孚形成的商誉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50.69 万元，对收购云南和坤形成的商誉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351.42 万元，合计计提 3,038.71 万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数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14-12-31 | 本期发生额 | | 2015-12-31 |
|--------|------------|---------|-------|------------|
| |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
| 一、坏账准备 | 7,059.61 | -276.08 | 96.93 | 6,686.60 |

| | | | | |
|----------|----------|----------|----------|-----------|
| 其中：应收账款 | 6,634.20 | -612.27 | 96.93 | 5,925.00 |
| 其他应收款 | 425.41 | 336.19 | 0 | 761.6 |
| 二、存货跌价准备 | 1,687.16 | 3,472.48 | 1,329.94 | 3,829.70 |
| 三、商誉减值准备 | | 3,038.71 | 0 | 3,038.71 |
| 合计 | 8,746.77 | 6,235.11 | 1,426.87 | 13,555.01 |

注：以上数据为预测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15 年度报告为准。

四、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认真审议，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五、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说明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六、备查文件

(一) 日海通讯《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2 月 26 日